2022年安徽师范大学中外文数据库采购项目（第二批）

招标文件

# （第一册 专用部分）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27307号**

**项目名称：2022年安徽师范大学中外文数据库采购项目（第二批）**

**采购人：安徽师范大学**

**代理机构：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6日**

## 招标文件目录

|  |  |
| --- | --- |
|  | **第一册 招标文件专用部分**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第三章** | **合同条款前附表** |
| **第四章** | **采购需求** |
| **第五章** | **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 |
|  | **第二册 招标文件通用部分** |
| **第一章** | **供应商须知** |
|  | 1 资金来源 |
|  | 2 招标文件内容 |
|  | 3 对供应商的要求 |
|  | 4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  | 5 投标文件的组成 |
|  | 6 投标函 |
|  | 7 投标报价 |
|  | 8 投标有效期 |
|  | 9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
|  | 10 拒收标书 |
|  | 11 偏离 |
|  | 12无效投标 |
|  | 13 履约保证金 |
|  | 14 开标 |
|  | 15 评标 |
|  | 16 定标 |
|  | 17 合同的授予和签订 |
|  | 18 质疑与投诉 |
|  | 19 验收 |
|  | 20 合同标的转让与分包 |
|  | 21 价款结算办法 |
|  | 22 附则 |
| **第二章** | **采购合同** |
| **第三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2年安徽师范大学中外文数据库采购项目（第二批）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2年安徽师范大学中外文数据库采购项目（第二批）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安招采电子交易平台www.anzhaocai.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9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27307号

2.项目名称：2022年安徽师范大学中外文数据库采购项目（第二批） （本项目投标文件须为纸质文件）

3.预算金额：第1包：82.0777万元 ；第2包：111.0224万元；第3包：377.4361万元；第4包：83.8851万元；第5包：72.2905万元；

4.最高限价：第1包：82.0777万元 ；第2包：111.0224万元；第3包：377.4361万元；第4包：83.8851万元；第5包：72.2905万元；

5.采购需求：第1包：Web of Science（SCI），Web of Science（SSCI），Web of Scienc（A&HCI），Jstor数据库；第2包：RSC数据库，John Wiley数据库；第3包：Elsevier数据库；第4包：APS数据库，SciFinder数据库；第5包：ACS数据库；

6.合同履行期限：365个日历天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2年09月07日至2022年09月14日，每天上午09:00 至 12:00,下午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安招采电子交易平台www.anzhaocai.com。

3.方式：此项目为网上报名项目，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人或供应商，请访问安招采电子交易平台www.anzhaocai.com进行登记报名、缴费和获取招标文件。网上报名技术支持电话：400-800-6335。（首次进行网上报名的投标人，需进行网上注册并通过审核，请自行合理安排报名时间）

4.售价：获取招标文件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2年09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A2座526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资金来源：■省级财政资金 □市本级财政资金 □县区级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其他（请说明资金来源及比例）：

2.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其他事项说明

3.1信用标：

■本项目未启用信用标（信用标得分一律为基本分）。

□本项目启用信用标（信用标评审计分依据为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评价信息系统获取分数）。

3.2代理服务费：

3.2.1支付方：□采购人；■中标供应商。

3.2.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金额：按照芜湖市公管局、芜湖市财政局等五部门发布的《关于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公管[2016]139号）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的80%收取；低于2400元，按2400元收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师范大学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南路189号

联系方式：王老师 0553-5910277

2.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A2座526室

联系方式：1872621669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余耀辉

电话：18726216696

采购人：安徽师范大学

代理机构：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6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条款内容 |
| 1 | 项目性质 | 服务采购 |
| 公告媒体 | 安徽省政府采购网 |
| 2 | 项目分包 | □不分包 ■分为5个包：详见采购需求 |
| 3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  1.时间：  2.地点：  3.联系方式：  4.其他： |
| 4 | 质疑及答复 | 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出疑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给予答复。 |
| 5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56个日历天 |
| 6 |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 |
| 7 | 开标时间、地点 |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 |
| 8 | 投标文件提交 | ■纸质投标文件：  1、正本 壹 份，副本 肆 份，电子版 壹 份（U盘制作，随响应文件一起密封提交或单独密封提交。）  2、响应文件必须使用胶装，以线装及活页卡扣式的装订的标书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 9 | 是否邀请供应商到现场 | 🞎否，本项目不邀请供应商参加开标会，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按规定开标。  ■是，具体要求：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参加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
| 10 | 评标办法 |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 |
| 11 | 信用查询 | 1.参与芜湖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当日被列入以下失信名单的，不得被推荐为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供应商。  1.1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1.2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1.3供应商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2.联合体供应商，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  3.1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  3.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  3.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官网（www.ccgp.gov.cn） |
| 12 | 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担保） | 1.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2.5 %  2.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非现金形式均可。  2.1现金形式：转账  开 户 名：安徽师范大学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芜湖市中山路支行  帐 号：34001672208053001599  2.2非现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现金形式的履约保证金退付：  合同履约期满，供应商凭验收证明，向图书馆申请办理退付履约保证金。 |
| 13 | 代理服务费 | 1.支付方：🞎采购人；■中标供应商。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金额：按照芜湖市公管局、芜湖市财政局等五部门发布的《关于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公管[2016]139号）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的80%收取；低于2400元，按2400元收取。  3、专家评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暂定为3000元，具体金额以实际支付金额为准（代收代付款无发票，金额以实际支付为准）。  投标人报价时综合考虑此费用（不单独列项）。  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  代理公司账户信息：  开户单位：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芜湖文化路支行  开户账号：80100154800000051 |
| 14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否全部为中小企业承接不作资格审查要求，但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为小微企业承接，可以提供有效的声明享受价格扣除优惠（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1.1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1.1服务由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承接，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投标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1.1.2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生产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列入《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若投标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1.1.3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列入《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若投标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
| 一、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   1. 监狱企业定义：   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 人（含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 15 | 业绩 | 本项目将对中标供应商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投标业绩（含合同名称、签订时间等）进行公示。如有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按有关规定处理。【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最终用户”系指合同项目的建设方或由建设方确定的承包方)签订的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供应商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
| 信用标评分 | | 详见招标公告 |
| 备注： | | 1.当招标文件通用部分和该专用部分不一致时，以此专用部分为准。  2.电子招投标相关要求附后。  3.说明：■表示采用条款，🞎表示不采用条款。  4.诚信投标温馨提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真实，如有虚假，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不利法律后果。 |
| 验收 | | 本项目验收按照《安徽师范大学采购项目验收管理办法(试行)》（校资产字{2019}17号）执行 |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前附表

**合同条款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内容 |
| 1 | 履约地点为：安徽师范大学  （注：由采购人指定本项目履约地点） |
| 2 | 预付款金额/比例为：0%。  （说明：政府采购文件中约定预付款，预付款比例一般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以人工投入为主的采购合同，一般不低于10%。中小微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可提高到50%以上，与疫情防控有关的采购合同预付款比例最高可达 100%。约定预付款的，应于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即可支付。适用于招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如国家、省、市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  付款应按下列条件进行：数据库完成部署访问后，采购人支付合同全款。合同履约期满，退还履约担保。 |
| 3 | 索赔方式：在合同中约定。 |
| 4 | 本合同买方为：安徽师范大学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365个日历天。  交货地点：安徽师范大学  代理机构：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备注：采购合同格式见通用部分，采购人提供采购合同文本的，按采购人提供的采购合同文本签订合同。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注：

1. 以下《采购需求说明》及《采购需求一览表》所列内容为采购人所提采购需求，供应商应认真仔细研究，投标时应响应服务要求、服务质量等进行投标。

2.标注“**★**”的技术参数，为加减分项。。

3.本项目招标文件通用部分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内容应根据项目需要和评标办法规定填写；如不需要，则填写无。

4.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应与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合同一致，不得另行签订与采购合同相背离的其他合同。

5.下列《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标注“▲”的服务，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信息，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必须将采购的主要标的标注“▲”。

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逐一明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划分标准，判断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如下图所示）

7、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必须将采购标的性质（采购货物或采购服务）予以明确。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采购需求一览表**

### 第1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价 | 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标的性质（货物/服务） | 备注 |
| 1 | Web of Science（SCI） | 简介：Web of Science基于Web of Knowledge平台，是全球领先的跨学科引文数据库，其中收录了11,000多种世界权威的、高影响力的学术期刊及全球110,000多个国际学术会议录，内容涵盖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生物医学、社会科学、艺术与人文等领域。  采购内容：我校参加了DRAA集团采购，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2年续订费用。  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提供至少每年一次的现场售后培训服务。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2 | Web of Science（SSCI） | 简介：Web of Science基于Web of Knowledge平台，是全球领先的跨学科引文数据库，其中收录了11,000多种世界权威的、高影响力的学术期刊及全球110,000多个国际学术会议录，内容涵盖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生物医学、社会科学、艺术与人文等领域，通过Web of Science（WOS）可以直接访问三大引文数据库（SCI、SSCI和A&HCI）、两大国际会议录引文索引（CPCI-SCI、CPCI-SSHCI）和两个化学信息事实型数据库（CCR和 IC）。  采购内容：我校已参加DRAA集团采购，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2年续订费用。  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提供至少每年一次的现场售后培训服务。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3 | Web of Scienc（A&HCI） | 简介：Web of Science基于Web of Knowledge平台，是全球领先的跨学科引文数据库，其中收录了11,000多种世界权威的、高影响力的学术期刊及全球110,000多个国际学术会议录，内容涵盖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生物医学、社会科学、艺术与人文等领域，通过Web of Science（WOS）可以直接访问三大引文数据库（SCI、SSCI和A&HCI）、两大国际会议录引文索引（CPCI-SCI、CPCI-SSHCI）和两个化学信息事实型数据库（CCR和 IC）。  采购内容：我校已参加DRAA集团采购，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2年续订费用。  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提供至少每年一次的现场售后培训服务。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4 | Jstor数据库 | 简介：JSTOR（Journal Storage）是以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法学、哲学、历史等人文社会学科主题为中心，兼有一般科学性主题共十几个领域的代表性学术期刊的全文库。从创刊号到最近三至五年前过刊都可阅览PDF 格式的全文。有些过刊的回溯年代早至1665 年。我校订购其中的4个专题，Arts & Sciences I Collection 、Arts & Sciences II Collection 、Arts & Sciences III Collection、Arts & Sciences IV Collection。  1、采购内容：我校参加了DRAA集团采购，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3年续订费用。  2、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应向用户提供资源的现场或在线的使用培训。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第2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价 | 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标的性质（货物/服务） | 备注 |
| 1 | RSC数据库 | 简介：英国皇家化学学会（Royal Society of Chemistry，简称RSC），是一个国际权威的学术机构，是化学信息的一个主要传播机构和出版商。每年组织几百个化学会议。该协会成立于1841年，是一个由约5.2万名化学研究人员、教师、工业家组成的专业学术团体，出版的期刊及数据库一向是化学领域的核心期刊和权威性的数据库。RSC期刊大部分被SCI收录，并且是被引用次数最多的化学期刊。  1、采购内容：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2年订购费用。  2、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提供ＣＥＲＮＥＴ专线服务；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提供至少每年一次的现场售后培训服务。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2 | John Wiley数据库 | 简介：Wiley是世界著名的学术出版公司，通过Wiley Online Library平台提供1300余种同行评审的学术期刊，涵盖科学、技术、医学、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等各领域，包括化学、物理、工程、农业、兽医学、食品科学、医学、护理、口腔、生命科学、心理、商业、经济、社会科学、艺术、人类学等多个学科。  1、采购内容：我校参加了DRAA集团联采，购买全学科。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2年续订费用。  2、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应向用户提供资源的现场或在线的使用培训。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第3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价 | 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标的性质（货物/服务） | 备注 |
| 1 | Elsevier数据库 | 简介：Elsevier ScienceDirect数据库（简称SD，曾用名Elsevier Science）是荷兰爱思唯尔（Elsevier）出版集团生产的世界著名的科学文献全文数据库之一。ScienceDirect平台上的资源分为四大学科领域：自然科学与工程、生命科学、医学/健康科学、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涵盖了24个学科。最早回溯至1823年。  1、采购内容：我校参加了DRAA集团采购。订购内容为自由全文库（Freedom Collection）。并已按要求订购了相应的纸本期刊。本项目费用为Elsevier数据库2022年的续订费用。  2、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应向用户提供资源的现场或在线的使用培训。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第4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价 | 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标的性质（货物/服务） | 备注 |
| 1 | APS数据库 | 简介：APS全文电子期刊数据库主要收录物理和相关学科的文献内容。全部是物理专业的核心期刊，影响因子高。采用IP地址控制访问权限，无并发用户数量限制，无需国际流量费。  1、采购内容：我校参加了该数据库DRAA的集团采购，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2年续订费用。  2、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提供至少每年一次的现场售后培训服务。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2 | SciFinder数据库 | 简介：SciFinder是美国化学会（ACS）旗下的美国化学文摘社（Chemical Abstracts Service，简称“CAS”）提供的权威的研究工具。CAS是全球唯一一家致力于追踪、收集及管理所有公开的化学物质信息的权威机构。CAS编辑科学家团队收集管理并严格控制数据库的质量，CAS数据库在全球被公认为是化学及相关学科最全面、最权威的数据库。  1、采购内容：本项目费用为Scifinder数据库2022年的订购费用。  2、具体要求：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应向用户提供资源的现场或在线的使用培训。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第5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价 | 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标的性质（货物/服务） | 备注 |
| 1 | ACS数据库 | 简介：美国化学学会（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ACS）成立于1876年，现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科技学会，从2012年1月开始ACS共出版40种期刊，每一种期刊都回溯到了期刊的创刊卷，最早的到1879 年，这些期刊涵蓋了24个主要的学科领域。ACS出版的化学及相关学科的期刊具有很高的质量，据ISI的Journal Citation Report(JCR)统计，ACS期刊是化学领域中被引用次数最多之化学期刊。  采购内容：我校已参加DRAA集团采购，本项目费用为该数据库2022年续订费用。  2、具体要求：代理公司应及时向数据库方付清款项，确保我校所购买资源的正常运行。同时，做好数据库方和我校的联系桥梁，协助解决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1）确保数据库所有资源的良好运行，资源及时更新。  2）按用户要求及时提供资源的使用统计。  3）数据库商提供至少每年一次的现场售后培训服务。  4）要求数据库商提供8小时\*5个工作日的远程技术服务支持，解决用户在数据库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 1 | 个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服务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

**综合评分法III**

**1.评审原则**

1.1合法、合规原则。

1.2符合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规则原则。

1.3公平、公正、科学、审慎、择优原则。

1.4高分优先原则。衡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各项评审标准的程度，折算为综合得分分值，依据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确定排名顺序。

**2.评审分值分配（满分100分）**

2.1商务标（33分）

2.1.1投标报价 30分

2.1.2供应商业绩 3分

2.2技术标（67分）

**3.评审内容（数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1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内容及标准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响应作合格性审查, 审查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审查标准 |
| 资格性审查 | 营业执照 | 未提供合法有效工商营业执照 |
| 资格条件 |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资格 |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其他 | 供应商被行政监督部门作出禁止投标处罚且在有效期内的，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响应作合格性审查, 审查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符合性审查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不一致 |
| 投标文件签署 |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且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签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 投标方案及报价 |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
| 投标有效期 |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服务时间、地点、质保期或付款方式 |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其他实质性响应 |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3.2商务标评审内容及标准（33分）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分值 | 依据 |
| 投标报价 | 30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符合价格扣除政策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评审。 |
| 供应商业绩 | 3.00 | 投标人近3年有类似项目业绩，每一个得1分，满分3分。  注：  1.类似项目业绩定义：同类产品（包含核心产品）供货的。业绩需提供的材料：采购合同。  2.近3年：指开标之日往前追溯3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3.3技术标评审内容及标准（67分）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分值 | 依据 |
| 技术参数 | 50.00 | 根据技术参数的响应性进行综合打分：  1.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0分。  2.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有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在计算偏离项数时，同一参数不累加计算）。  3.与招标文件非“★”要求有负偏离的，有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在计算偏离项数时，同一参数不累加计算）。  注：  （1）标有“★”的参数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支持，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官方彩页或官方网址可查。  （2）以技术规格偏离表的响应情况及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
| 投标人资信 | 2.00 | 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AAA信用企业等级证书”，得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 |
| 服务方案 | 10.00 | 投标人自行制定服务方案，评委对所有投标人的服务及技术培训方案进行比较。  方案科学有效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10分；方案一般且能满足需要的，得6分；方案不完整但能基本满足需要的，得2分；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或无方案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 | 5.00 | 根据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体系完备、制度健全、用户反映较好，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供应）、售后技术服务承诺、保修期、保修内容及优惠条件情况进行打分。  方案科学有效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5分；方案一般且能满足需要的，得3分；方案不完整但能基本满足需要的，得 1分；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或无方案的，不得分。 |

备注：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标”合计分超出其他成员平均值±50%时，须写明评分依据及理由。

**4．评审结果**

4.1经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按综合评审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2名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为首选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为备选供应商。

4.2评标委员会（安排代理机构）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评标结束当日的信用状况进行查询，经查询若被列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11条失信名单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并按4.1条重新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人选，完成相关工作，与此同时，将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打印出来后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记入纸质评审报告中。

4.3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5.例外情况**

5.1当出现供应商综合评审得分相等时，“投标报价”得分高的优先；仍相同时，“投标产品及其技术参数”得分高的优先；依然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抽签确定顺序。

5.2当评标委员会认为各投标报价均较高时，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5.3招标文件条款存在含义不清或者相互矛盾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针对相应条款作出有利于相应供应商的结论。

5.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沟通并做书面记录。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其他**

6.1中标结果公告：公告内容应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评标被否决单位及原因，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招标文件随之公告。

2022年安徽师范大学中外文数据库采购项目（第二批）

**招标文件**

# （第二册 通用部分）

**采购人：安徽师范大学**

**代理机构：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6日**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1.资金来源**

1.1本项目的采购人已安排采购预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项目合同项下的款项。

**2.招标文件内容**

2.1招标文件共八章，分两册。各册的内容如下：

第一册（专用部分）

第 一 章 招标公告

第 二 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 三 章   合同条款前附表

第 四 章   采购需求

第 五 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

第二册（通用部分）

第 一 章 供应商须知

第 二 章 采购合同

第 三 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承担可能导致其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3.对供应商的要求**

3.1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与受委托对本次招标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单位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2供应商必须为具有相应服务提供资质和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本项目应具备的专门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3.3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4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协议应附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招标文件未特别说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视为接受联合体投标。

3.5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在开标时间前，潜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且要求采购人澄清的，应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答疑回复将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发出,供应商自行上网查阅，并须填写本招标文件规定格式之“有关回执”，附在供应商投标书内。如无答疑回复，则不需填写回执。

4.2为使供应商有合理的时间按补充文件准备投标文件，采购人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

**5.投标文件的组成**

5.1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提供的下列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函（格式附后）

（2）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附后）

（3）拟任本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如有，格式附后）

（4）本项目专业工种安排表（如有，格式附后）

（5）为本项目拟配备的主要设备清单（如有，格式附后）

（6）服务要求偏离表（格式附后）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如有，格式附后）

（8）澄清函（如有，格式附后）

（9）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附后，投标时不需提供，中标后开具）

（10）有关回执（如有，格式附后）

（11）供应商诚信履约承诺函

（12）诚信投标承诺书

（13）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4）其他证明材料

5.2 供应商概况

（1）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2）综合说明（包括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说明、合理化建议等）

5.3供应商投报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货物在质保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清单；

（3）对照招标文件提供完整详细的技术规格偏离表；

（4）保修年限及售后服务承诺。

5.4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附后）：

（1）营业执照

（2）资质证书（如有）

（3）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5.5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附联合投标协议。

5.6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内容。

5.7 涉及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不接受投标专用章。

**6.投标函**

6.1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函。

**7.投标报价**

7.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所投服务的名称、服务内容、数量、单价和总价并盖章。

7.2每项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7.3投标报价不得使用降价函或优惠报价。

7.4供应商应按固定价格报价，除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7.5投标货币为人民币。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7.6投标价为完成项目合同全部内容的总价。

**8.投标有效期**

8.1供应商须接受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相关规定。如不接受，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否决。

8.2如需延长投标有效期，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9.投标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9.1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格式编写。

9.2投标文件因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9.3供应商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所需费用自理。

**1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拒收投标文件：**

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执行的。

**11.偏离**

11.1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1.2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2.无效投标**

12.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2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条款有偏离的；

12.3投标报价使用降价函、优惠价的或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2.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无效；

12.5供应商不符合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加盖单位公章的资格材料。如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等；

12.6若联合投标，未附联合投标协议或联合体协议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7供应商无投标服务内容，只简单写上“响应” “符合”或“满足”等字样的；

12.8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低于其他有效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平均值50%时，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投标为无效投标；

12.9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执行的。

12.10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偏离表未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同提供虚假资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12.11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1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13.履约保证金**

13.1履约保证金退付：按安徽师范大学相关规定退付。

13.2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安徽师范大学缴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依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合同履约情况，全部退还或扣罚全部或部分合同履约金。

**14.开标**

14.1开标会议于规定时间、规定地点举行。

14.2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由项目开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开始。

14.3主持人介绍到会人员、宣布开标会议议程、宣布开标纪律。

14.4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招标）的供应商达到三家或以上时，由主持人当众拆封投标文件，进行唱标并记录（纸质招标）进行开标。

14.4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招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主持人应宣布招标不成功。

14.5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按规定移交资料。

**15.评标**

15.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详见第一册第五章。

15.2评标原则：

15.2.1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评价，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5.2.2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15.3评标程序：

15.3.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会首先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是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5.3.2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书面承诺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3.3投标偏离：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15.3.4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质量；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卖方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5.3.5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5.3.6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分规则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15.3.7评标委员会根据确定的评标办法和评分规则进行比较、排序，最后依据排名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15.4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5.4.1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5.4.2在评标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5供应商未在质疑期内提出质疑，则视为认同该评标结果。

**16.定标**

16.1采购人审定评标意见，决定招标结果；

16.2中标或不中标不作解释；

16.3采购人不保证报价最低的单位一定中标。

**17.合同的授予和签订**

17.1定标后，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17.2合同价款为中标价。

17.3中标供应商应在被宣布中标之日或收到中标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买方办理服务合同签订等各项手续。

17.4招标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除与招标文件有抵触的各项承诺外都视同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和形式提出更改和附加条件。

17.5中标供应商不按时与买方签订项目服务合同，安徽师范大学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17.6中标供应商按签订的合同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服务，并经项目买方验收合格后，将如数退还履约保证金；否则买方有权根据损失费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从项目价款中扣除。

**18.质疑与投诉**

18.1质疑

18.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8.1.2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一次性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8.1.3质疑应实名提出，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8.1.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8.1.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8.1.3.3被质疑人名称；

18.1.3.4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8.1.3.5事实依据；

18.1.3.6必要的法律依据；

18.1.3.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18.1.4对中标结果有质疑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8.1.4.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18.1.4.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18.1.4.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18.1.4.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18.1.4.5对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18.1.4.6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18.1.5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并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1.6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8.1.6.1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18.1.6.2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18.1.6.3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18.1.6.4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18.1.6.5质疑答复人名称；

18.1.6.6答复质疑的日期。

18.1.7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18.2投诉

18.2.1质疑人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根据《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投诉接收转办暂行办法》（公管办[2018]11号）规定，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投诉服务中心提出投诉，并将投诉材料递交（网址：http://whsggzy.wuhu.gov.cn），联系电话：0553-3121232。

18.2.2投诉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8.2.2.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8.2.2.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18.2.2.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18.2.2.4事实依据；

18.2.2.5法律依据；

18.2.2.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8.2.3.1提起投诉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18.2.3.2提起投诉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18.2.3.3投诉材料不完整的；

18.2.3.4投诉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18.2.3.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提起投诉，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18.2.4投诉的处理流程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

**19.验收**

19.1采购人验收时，应严格依照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19.2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检测、验收费用均由合同乙方（中标供应商）承担。

**20.合同标的转让与分包**

20.1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20.2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20.3中标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20.4未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进口设备不得转包。

**21.价款结算办法（见专用部分第三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22.附则**

22.1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所有人员不得将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以及评标的情况透露给供应商或与招标工作无关的人员。如有发现，造成不良影响的，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当事人责任。

22.2本招标文件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第二章 采购合同（格式）

**XXXX 项目 XX 包**

**采购合同**

**（此合同仅作为参考，不作为正式签订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号： | | FSSD34000120227307号 |
|  |  | 合同编号： | | FSSD34000120227307号-X |
| 买 方： | **安徽师范大学** | | 电 话： | **0553-5910277** |
| 卖 方： |  | | 电 话： |  |
| 见证方： | **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电 话： | **18715320327** |

买方通过见证方以 公开招标 方式组织的采购活动，项目编号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服务的名称、技术规格、数量和价格**

本合同所采购的货物、服务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在卖方“投标书”内“供货及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具体详见本合同附件。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项目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2)、本项目中标或成交公告；

(3)、卖方提交的投标书及书面承诺函；

(4)、双方另行签订的关于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卖方承诺，本合同的总金额为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四、供货期限**

卖方应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即刻完成数据库的部署与访问，服务期限为 365 个日历天。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本项目合同金额的 2.5 % ，收受人为 安徽师范大学 。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合同履约期满，供应商凭验收证明，向 图书馆 申请退付履约保证金。

**六、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七、付款条件**

数据库完成部署访问后，采购人支付合同全款。

**八、售后服务**

（一）质量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二）卖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个自然月。

（三）卖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买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服务的时间是：每周       天       小时（工作时间）。

（四）卖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买方有要求或必要时，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小时内派员至买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五）如卖方在接到买方维修通知后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卖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六）如卖方在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买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买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七）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之后       小时内到达现场。

**九、违约责任**

（一）卖方供货期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 1 %，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在此情况下，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二）卖方供货期内未能交货。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终止合同，卖方不得要求买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卖方交货不符合合同质量标准，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卖方将合同转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六）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合格后，买方未能按时付款，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

（八）买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十、签定时间及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本合同在 芜湖市 签订。

**十一、合同的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①）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买卖双方授权代表和见证方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  |  |  |
| --- | --- | --- | --- |
| 买 方： | **安徽师范大学** | 卖 方： |  |
| 单位盖章： |  | 单位盖章： |  |
| 代表签字： |  | 代表签字： |  |
| 日 期： |  | 日 期： |  |
|  |  |  |  |
| 见 证 方： | **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单位盖章： |  |  |  |
| 代表签字： |  |  |  |
| 日 期： |  |  |  |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I**

**致：（代理机构全称）**

1.在研究了 **项目名称及编号（如为分包项目注明包号或标段号）** 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后，我们愿意按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的投标总价（代理机构可按招标文件报价要求修改），遵照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实施，完成本次招标范围的全部项目内容及其售后服务工作。

2.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将保证在\*\*\*\*\*服务期内完成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达到招标规定的要求。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之日起56个日历天的投标书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在合同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们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6.我方承诺，与对本次招标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单位或其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我们完全接受招标文件的规定。如有违反，你单位有权撤消我单位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

8.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我方为

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 (盖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年 月 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报价总计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注：

**1.表中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4.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5.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供应商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 三、拟任本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如有）

**拟任本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年龄 | 职称及等级 | 职业资格 | 从事相关经历（简历）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四、本项目专业工种安排表（如有）

**本项目专业工种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工种 | 要求（条件） | 人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五、为本项目拟配备的主要设备清单（如有）

**为本项目拟配备的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设备产权性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六、服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服务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的服务响应 | 差异说明 | 备注：相关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注：**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 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 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 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
| --- |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说明**

1、如预留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声明函中“项目名称”表示为“（项目名称 中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部分）”。

如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声明函中“项目名称”表示为“（项目名称 中非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部分）”。

2、其他

①供应商应审慎填报本声明函。

②企业名称（盖章）即投标供应商（盖章）。

③服务采购项目中《中小企业声明函》只填写服务标的。

④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⑤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⑥《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有应填未填或填写不真实的，则《中小企业声明函》作无效处理；如有填写不实谋取非法获利的，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⑦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说明：供应商可以填写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指标范围，也可以填写具体数值示例如下：

示例：某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某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_ \_（选填范围：≥1000；300（含）~1000（不含）；20（含）~300（不含）；<20）人，营业收入为\_ \_（选填范围：≥40000；2000（含）~40000（不含）；300（含）~2000（不含）；<300）万元，资产总额为\_\_ \_万元(无指标可不填写)，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须选择一个填写；

某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某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人(无指标可不填写)，营业收入为 (选填范围：≥80000、 6000（含）~80000（不含）；300（含）~6000（不含）；<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选填范围：≥80000； 5000（含）~80000（不含） ；300（含）~5000（不含）；<3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须选择一个填写；

**联合协议**

（适用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_\_\_\_\_\_ 、 \_\_\_\_\_ 及 \_\_\_\_\_就“\_\_\_\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 由\_\_\_\_\_\_\_\_\_牵头，\_\_\_\_\_\_\_\_\_、\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2. \_\_\_\_\_\_为本次投标的牵头人，联合体以牵头人的名义参加投标，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4. 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5. \_\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_\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_\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1. 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1）\_\_\_\_\_\_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 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_\_\_\_\_%；

（2）\_\_\_\_\_\_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 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_\_\_\_\_%；

（…）\_\_\_\_\_\_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 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_\_\_\_\_%；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其他约定（如有）：\_\_\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_

盖章：\_\_\_\_\_\_ 盖章：\_\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_ ……………

盖章：\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注：1、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不得分别签署协议书。

2、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提供《联合协议》，且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分包意向协议**

（适用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_\_的\_\_\_\_\_（填写采购项目名称）\_\_\_\_项目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给 家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与采购需求一览表“序号”一致） | 拟分包标的  （与采购需求一览表“名称”一致） | 拟分包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 分包供应商名称 | 分包供应商服务承接单位 |
| 1 |  |  |  |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
| 2 |  |  |  |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
| … |  |  |  |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
| 合计金额： | |  |  |  |
| 合计比例：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注：1、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提供《联合协议》，且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1.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投标人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适用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价格扣除计算表**

（适用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达到一定比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扣除。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的，无须提供价格扣除计算表）

|  |  |
| --- | --- |
|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的投标报价  或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的报价（元） |  |
| 折扣率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扣除价格（元） |  |
| 评标价（元） |  |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 八、澄清函

**澄清函（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需澄清的内容 | 供应商名称： |
| 供应商说明并签字 | 供应商盖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日期： |
|
|
| 评标委员会意见 |  |
| 评标委员会签字 | 日期： |

### 九、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履约保函（仅供参考）**

**致：（采购人）**

鉴于：贵单位招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允许中标供应商提交银行保函作为履约担保。为此，我行同意出具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中标供应商）为被保证人、以中标供应商与贵单位签约为生效条件,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保函如下：

一、在中标供应商与贵单位就中标事项签订合同后，贵单位有权仅以“中标供应商中标签约后违反合同约定”为理由，书面要求我行向贵单位支付索赔款，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_\_\_\_\_\_\_\_\_\_\_\_\_\_万元。

二、在中标供应商与贵单位就中标事项签订合同后，贵单位有权仅以“因中标供应商行为导致合同无效、解除、终止”为理由，书面要求我行向贵单位支付索赔款，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_\_\_\_\_\_\_\_\_\_\_万元。

三、对以上两项索赔，贵单位无需再附加任何进一步的说明或者证明。我行在收到贵单位的索赔要求后\_\_\_\_日内，无条件全额支付索赔款项，并放弃对贵单位索赔的任何抗辩。

四、中标供应商与我行或者与贵单位就中标合同签署的任何协议，或者发生任何争议，均不影响本保函的效力。

五、对本保函项下的一次或者数次违约索赔，我行累计总赔偿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

六、贵单位在我行未全部履行本保函时，有权向贵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或者提起诉讼，届时我行不享有任何抗辩权。

七、本保函在以下条件之一成就时失效：

1.我行已经累计支付了达到总赔偿金额的索赔款项；

2.签署验收证书后6个月内贵单位未提出索赔；

3.中标合同被确认无效、解除或终止后12个月内贵单位未提出索赔。

保函出具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0 年 月 日

注：

1.本项应在供应商中标后开具；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交此函。

### 十、有关回执（格式）

**答疑（或补疑）回复签收回执**

**致（招标代理机构）：**

我单位已于 年 月 日上网获知（或委派代表前来领取）你处对本项目的答疑回复（或招标补遗书）。

特回函确认。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对本项目招标时间安排申明意见回执**

**致（招标代理机构）：**

我单位理解，该项目由于时间因素，无法保证自发标日至投标截止日有20天的时间，对此，我单位无异议，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递交全套投标资料。

特回函申明同意。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本项应在招标过程中有涉及时须填写。**

**2.并非所有服务类采购项目均涉及回执项，仅供有需要项目参考。**

**十一、供应商诚信履约承诺函**

供应商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在参加项目的交易活动过程中，郑重承诺如下:

（1）诚信竞争，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参与资格预审和竞争，不弄虚作假。

（2）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申请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申请人，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审小组、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成交）。

（3）若中标（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以上内容我单位已仔细阅读,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记录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愿接受相关处罚或处理;给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自愿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项目的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3、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4、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在该网站公布的信用报告披露中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5、曾被芜湖市行政区域内市、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且投标截止日在披露期内。

三、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四、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五、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六、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七、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资格、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供应商按招标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参加             (招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保修保养时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其法律后果。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履约结束时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签字）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性别：

年龄：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为 （职务名称）。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

供应商全称 (盖章)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5.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6.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1 |  |  |
| 2 |  |  |
| … |  |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十四、其他证明材料

1.供应商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要求提供业绩的，必须根据要求自制业绩列表，并按业绩列表顺序提供证明材料。